

十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杭锦旗林业和草原局）的（杭锦旗“三北”六期等重点生态工程财务审计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杭锦旗“三北”六期等重点生态工程财务审计服务，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国信德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1279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51.4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/人，营业收入为/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国信德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8 月 20 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北京国信德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10102790650808Y	注册资本:	1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	所属门类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06年07月12日	行业	会计、审计及税务服务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CHIS-C-F-250075 第1包 2025-08-20 19:18:07

北京国信德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25-08-20 19:18:07